

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-校內行政單位器材預登表

編號：

收件日期

年

月

日

所屬單位：												
申請人：						分機號碼：						
填表日期：	年	月	日	以下由本組填寫								
活動名稱：						領取時間：	年	月	日			
借用地點：							時領取。					
借用期間：	年	月	日	註：領取及歸還時間由本組填寫，歸還時間請配合本組上班時間歸還器材。								
至~	年	月	日									
其他事項：						歸還時間：	年	月	日			
							時歸還。					
器材名稱	數量	領用簽名			歸還簽名			備註				
全開式海報架												

1. 借用及歸還器材時間：週一至週五早上10點至12點及下午2點至5點。

2. 目前僅開放**海報架**借用校內學術行政單位。

3. 依照本校學生社團器材借用須知第二項：社團器材僅提供學生社團活動之用，本表預登數量並不代表實際借用，需視社團使用狀況而定。

4. 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本組蘇敬堯先生(分機：1072)

借用單位 系/所/組章：